

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

110 年度第 2 期自辦品保結果認定



東海大學

日本語言文化學系

自辦品保結果認定審查結果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1 2 月

東海大學日本語言文化學系
自辦品保結果認定審查結果

一、自辦品保結果報告審查意見

檢核項目	審查意見
1. 自辦品保相關辦法與會議紀錄完備情形	符合檢核項目。
2. 訪視委員遴聘情形	有關原推薦之內部自我評鑑委員因行程無法配合，而直接由「外部實地訪評委員推薦名單」中聘任委員乙節。學校雖訂有已擔任受評單位「內部自評委員」者，則不得兼任該單位「外部實地訪評委員」原則，以避免發生內、外部評鑑委員重覆情形，惟相關聘任仍有不符程序之情形。未來仍應依相關聘任程序，進行委員之推薦與聘任，以完備程序。
3. 自辦品保作業辦理情形	符合檢核項目。
4. 自辦品保結果之呈現與公布	符合檢核項目。
5. 自辦品保結果之改進	依據學校自辦品質保證機制，受評單位應於 110 年 12 月提出「自我改善計畫書」，請於繳交結果報告修正版時檢附。
6. 自辦品保檢討	符合檢核項目。

二、自辦品保結果報告綜合審查意見

1. 能定期召開自辦品保相關會議或說明會，並備有會議紀錄以供佐證。
2. 能提供實地訪視委員名單及學經歷相關資料。
3. 能提供管控系級自辦品保行政作業與流程運作情形，及自評報告形成過程與分工情形之說明，並含相關佐證資料。

三、自辦品保結果認定審查結果

東海大學日本語言文化學系自辦品保結果經自辦品保認定委員會決議為：

認定 未獲認定